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，以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，并于2019年3月27日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高峰社区鹤山路光浩工业园G栋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现场出席董事7人，监事游丽娟、梁保珍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，同意选举吕小霞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，同意选举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，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

任期一致。各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：

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吕小霞、吴新理和柴广跃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，其中吕小霞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王利国、柴广跃和吴新理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利国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3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柴广跃、伍涛和李燕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柴广跃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伍涛、王利国和吕小霞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伍涛为主任委员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均对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经与会董事审议与表决，选聘出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(1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吴新理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2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聘任李燕女士、庄世强先生、陈志君先生、刘俊丽女士、叶良松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3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聘任刘俊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(4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聘任陈志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4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聘任李土婵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选举董事长、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隆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27日